2022年度剑阁县残疾人联合会

部 门 决 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3年10月18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职责及重点工作 1

（一）部门职责 1

（二）2022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

二、机构设置 4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5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0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2

第四部分 附件 15

第五部分 附表 2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8

二、收入决算表 28

三、支出决算表 2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8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2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8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28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28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28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8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8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8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8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主要职能职责

1.按照《中国残疾人联合会章程》，在县委、县政府的领导和市残联的指导下开展工作，发展全县残疾人事业。

2.听取残疾人意见，反映残疾人需求，维护残疾人权益，为残疾人服务。

3.团结、教育残疾人遵纪守法，履行应尽义务，发扬乐观进取精神，自尊、自信、自强、自立，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贡献力量。

4.弘扬人道主义，宣传残疾人事业，沟通政府、社会与残疾人之间的联系，动员社会理解、尊重、关心、帮助残疾人。5.开展残疾人康复、教育、劳动就业、扶贫、文化、体育、用品用具供应、福利、社会服务、无障碍设施和残疾预防等工作，创造良好环境和条件，扶助残疾人平等参与社会生活。6.协助政府研究、制定和实施残疾人事业发展规划，对有关业务领域进行指导管理。

7.承担县人民政府残疾人工作委员会的常工作，做好综合组织、协调和服务。

8.负责对各类残疾人社会团体组织进行监督管理。

9.开展对残疾人事业的县内外交流与合作。

10.承担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2022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残疾人康复工作

（1）强化服务阵地建设。2022年我会不断完善ST室、OT室、PT室、感统室。通过扩大场地、完善设施、健全机制、强化管理等方式，持续加强服务阵地建设，全力为康复对象提供一个环境舒适、设施齐全、管理有序、程序规范、服务到位的康复场所。

（2）强化专业人才引进。以建设高素质专业康复人才队伍为目标，引进康复专业技术人才。年初从学校引进康复专业技术人才2名，充实康复服务队伍。

（3）全面落实康复救助政策。为97名残疾儿童提供康复救助；为783名残疾人提供基本型辅具适配服务；安装假肢24例；对240名精神病患者每人提供服药补贴1200元；对88名白内障患者每人提供600元的手术补贴；在下寺镇、普安镇等5个乡镇推进家庭医生增值签约服务试点工作，服务残疾人3902人；在全县范围开展残疾人预防知识培训3229人，发放康复普及读本手册3000余份。

**2.残疾人教育就业工作**

（1）残疾人教育工作。大力实施特殊教育提升计划，协助县教育局帮助残疾儿童通过随班就读、特殊教育学校就读、送教上门等多种形式接受义务教育，确保适龄残疾儿童入学率达95%以上。2022年对34名残疾人及残疾人子女大学新生进行了2000—5000元的资助，确保其顺利入学。

（2）开展技能技术培训，让残疾人就近就地就业。2022年对10个乡镇1000名残疾人进行种养植技术培训，并投入资金150万元购买鸡苗、饲料、复合肥。发放给参加培训的残疾人，让残疾人学有所用，增产增收。

（3）集中托养。2022年对200名具有剑阁县户籍，持有第二代《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的16-59周岁智力、精神和重度肢体残疾人进行集中托养服务，通过农疗、工疗、康复训练等方式，不断增强残疾人的自信心，促进残疾人与社会的深度融合，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

（4）加强东西部协作项目建设。利用上城区残联扶持资金10万元，对全县产业发展较好的14个残疾人或残疾人企业实行2000元到10000元不等额的奖补扶持。利用东西部协作项目资金开展残疾人帮帮摊项目，培育小商小贩进行地摊、网络销售。让残疾人在自己的乡镇从事摆摊和开店，多渠道促进残疾人增收。

**3.残疾人组宣维权工作**

（1）加强基层组织建设，切实做好乡镇两项改革“后半篇”文章。根据《中国残疾人联合会章程》，结合剑阁本地实际，7月底剑阁县29个乡镇、364个村(社区）全面完成基层换届选举工作，9月中旬，成功召开剑阁县残疾人联合会第四次残疾人代表大会，剑阁县全面完成换届选举工作。

（2）加强法治宣传，不断完善残疾人权益保障机制。利用爱耳日、助残日等残疾人节日现场发送法治宣传册1000余份，向残疾人宣传“一法四条例”“民法典”等法律法规，增强残疾人的法律意识。2022年县人大开展残疾人保障法等法律法规的执法检查1次。聘请专业的律师为残疾人开展法律援助。加强残疾人信访维稳化解工作力度，处理12345信访热线20件，做到事事有回应，件件有回声，群众满意度100%。

（3）齐抓共管，协调推动无障碍环境建设。协调住建等部门推动落实《四川省无障碍环境建设管理办法》，2022年投入资金120万元，在剑门关镇、木马镇为233户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实施无障碍改造，切实解决残疾人出行难、如厕难等问题，不断提高残疾人生活质量。

## 二、机构设置

剑阁县残疾人联合会无下属二级预算单位。县残联内设一股一室一所，即办公室、业务股、残疾人就业服务所。

#

#

#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支共计1285.09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减少230.61万元，下降15.21%。主要变动原因是节省财政开支，减少项目支出。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年收入合计1285.0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55.82万元，占82.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29.27万元，占17.8%，无其他收入来源。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年支出合计1285.0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2.07万元，占9.5%；项目支出1163.02万元，占90.5%。

（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285.09万元。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230.61万元，下降15.21%。主要变动原因是节省财政开支，减少项目支出。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55.8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2.2%。与2021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91.98万元，增长22.2%。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增加。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55.8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45.23**万元，占**99%**；**卫生健康支出3.66**万元，占**0.3%**；住**房保障支出6.93**万元，占**0.7%**。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1085.22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4.02万元，完成预算100%。**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67.21万元，完成预算100%。**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63万元，完成预算100%。**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机关服务（项）：支出决算为40.24万元，完成预算100%。**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康复（项）：支出决算为103.84万元，完成预算100%。**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就业（项）：支出决算为58.49万元，完成预算100%。**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支出决算为0.24万元，完成预算100%。**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708.18万元，完成预算100%。**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2.89万元，完成预算100%。**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0.78万元，完成预算100%。**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6.93万元，完成预算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22.0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16.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公用经费5.6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29.27万元。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1.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剑阁县残疾人联合会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7.21万元，比2021年增加52.41万元，增加51.41%，主要原因是预算安排。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剑阁县残疾人联合会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剑阁县残疾人联合会共有车辆1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残疾人服务。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2022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残疾人就业和残疾人康复等2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24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13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债券资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2022年剑阁县残疾人联合会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见附件（第四部分）。

1.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机关服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等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康复(项):指用于残疾人康复方面的支出。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就业(项):指用于残疾人就业方面的支出。

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

残疾人事业支出(项):指未单独设立支出科目的其他残疾人事业项目支出。

1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17.农林水支出(类)扶贫(类)其他扶贫支出(项):指用于残疾人扶贫方面的支出。

1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类)住房公积金(项):指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

19.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0.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1.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22.“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3.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剑阁县残疾人联合会

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

县残联机关属于一级预算行政单位，无下属二级预算单位。县残联内设一股一室一所，既办公室、业务股、残疾人就业服务所。

（二）机构职能和人员概况。

按照《中国残疾人联合会章程》，在县委、县政府的领导和市残联的指导下开展工作，发展全县残疾人事业；听取残疾人意见，反映残疾人需求，维护残疾人权益，为残疾人服务；团结、教育残疾人遵纪守法，履行应尽义务，发扬乐观进取精神，自尊、自信、自强、自立，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贡献力量；弘扬人道主义，宣传残疾人事业，沟通政府、社会与残疾人之间的联系，动员社会理解、尊重、关心、帮助残疾人；开展残疾人康复、教育、劳动就业、乡村振兴、文化、体育、用品用具供应、福利、社会服务、无障碍设施和残疾预防等工作，创造良好环境和条件，扶助残疾人平等参与社会生活；协助政府研究、制定和实施残疾人事业发展规划，对有关业务领域进行指导管理；承担县人民政府残疾人工作委员会的常工作，做好综合组织、协调和服务；负责对各类残疾人社会团体组织进行监督管理；开展对残疾人事业的县内外交流与合作；承担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残联总编制9名，其中公务员编制（含参公编制）5名，事业编制4名。2022年在职人员总数10人，其中公务员编制（含参公编制）5人，事业人员4人，人才编制1人。县残联现有退休人员5人。

二、部门（单位）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单位）财政拨款收入情况。

1.部门（单位）财政拨款收入情况

剑阁县残疾人联合会2022年收入决算总额为1285.09万元，全部为财政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055.82万元(包括上级资金)，占82.16%；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29.27万元，占17.84%。

2.部门（单位）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剑阁县残疾人联合会2022年支出预算总额为1285.09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45.23万元，占81.33%，卫生健康支出3.66万元，占0.28%，住房保障支出6.93万元，占0.54%，其他支出229.27万元，占17.84%。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055.82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116.40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456.52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488.8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29.27万元。

3.部门（单位）财政拨款结转结余情况

2022年无财政拨款结余。

三、部门（单位）整体绩效分析

（一）部门（单位）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1.人员类项目绩效分析

（1）绩效目标制定及预算编制情况：我会严格按照县财政局预算编制要求，及时完成了基础信息、项目库的报送工作，完成基础信息的更新，按时完成预算编制并提交部门预算草案。预算编制中，做到了特别注意对预算编制准确性的把控，确保了预算编制完整无漏项，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预算执行调整，按时完成待批复提前细化。

（2）支出控制及预算完成情况：严格执行预算，执行中尽量不调整预算项目，年度预算执行收支平衡，履行好单位的职能职责，按时报送决算，单位决算编制人员与供养人员数据相符，决算数据真实准确可靠。

2.运转类项目绩效分析

我会公用经费严格按照财政人头经费编制预算及执行预算，执行中除人员晋级晋档外，无其他调整预算资金。

3.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分析

2022年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残疾人事业发展项目预算批复金额为933.75万元，其中包含7岁以上残疾人康复、0-6岁残疾儿童康复救助、残疾人居家灵活就业、农村残疾人实用技术培训、困难智力精神和重度残疾人残疾评定补贴、阳光家园计划智力精神和重度肢体残疾人托养服务、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等。

（二）结果应用情况

我会项目支出股室合理编制绩效目标，积极开展编制绩效自评，及时发现问题并积极整改。我会绩效自开展以来都按照上级安排及时报送及时公开，对评价结果及时整改并运用，整体运行良好。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综上所述，通过绩效自评，2022年残联整体支出政策依据充分，目标制定明确，按照计划有序实施，资金到位及时，经费使用严格按照相关财务管理制度执行，对资金的使用监管有力有效，整个支出实施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

（二）存在问题。

单位小，项目多，任务较重，希望在资金落实和拨付方面能给予更多支持和帮助。

（三）改进建议。

我会在编制预算与执行中，将进一步重视预算的编制工作，提高预算编制的精确度，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尽量减少预算执行调整，将拨付的资金落实的更科学、合理。

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  |  |
| --- | --- |
| 部门（单位）名称 | 剑阁县残疾人联合会 |
| 年度主要 | 年初任务目标 | 实际完成目标 |
| 任务 | 7岁以上残疾人基本康复任务6569名 | 7岁以上残疾人基本康复任务7258名 |
| 任务 | 0-6岁残疾儿童康复任务60名 | 0-6岁残疾儿童康复任务60名 |
| 任务 | 阳光家园计划智力精神和重度肢体残疾人任务200名 | 阳光家园计划智力精神和重度肢体残疾人任务200名 |
| 任务 | 农村残疾人实用技术培训任务1000名 | 农村残疾人实用技术培训任务1000名 |
| 任务 | 困难无障碍改造100户 | 困难无障碍改造100户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 全年预算数（A） | 全年执行数（B） | 分值 | 执行率（B/A)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1285.09 | 1285.09 | 10 | 100% | 10 |
|  其中：财政拨款 | 1285.09 | 1285.09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目标 |
| 全面支持落实好残疾人就业、医疗康复、社会保障等方面的扶持政策，健全残疾人权益保障制度和扶残助残服务体系，提升残疾人基本公共服务保障水平。 | 全面支持落实好残疾人就业、医疗康复、社会保障等方面的扶持政策，健全残疾人权益保障制度和扶残助残服务体系，提升残疾人基本公共服务保障水平。 |
| 年度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未完成原因及拟采取的改进措施 | 自评得分 | 财政复评得分 |
| 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完成家庭医生签约人数 | 3500人 | 3500人 |  | 1.5 |  |
| 完成精神病服药人数 | 300人 | 300人 |  | 1.5 |  |
| 完成心理健康支持服务人数 | 100人 | 100人 |  | 1.5 |  |
| 残疾儿童筛查诊断补贴人数 | 5人 | 5人 |  | 1.5 |  |
| 盲人融合训练人数 | 50人 | 50人 |  | 1.5 |  |
| 假肢安装人数 | 20人 | 20人 |  | 1.5 |  |
| 基本辅具适配人数 | 700人 | 700人 |  | 1.5 |  |
| 农村残疾人实用技术培训人数 | 1000人 | 1000人 |  | 1.5 |  |
| 阳光家园计划智力精神和重度肢体残疾人托养服务人数 | 200人 | 200人 |  | 1.5 |  |
| 0-6岁残疾儿童康复救助人数 | 60人 | 60人 |  | 1.5 |  |
| 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户数 | 100户 | 100户 |  | 1.5 |  |
| 困难智力精神和重度残疾人残疾评定补贴人数 | 1000人 | 1000人 |  | 1.5 |  |
| 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人数 | 52人 | 52人 |  | 1.5 |  |
| 残疾人居家灵活就业人数 | 1000人 | 1000人 |  | 1.5 |  |
| 质量指标 | 托养人员覆盖率 | 90 | 90 |  | 1 |  |
| 时效指标 | 完成时间 | 一年 | 2022年12月 |  | 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成本指标 | 家庭医生签约标准 | 100元 | 35万 |  | 1.5 |  |
| 精神病服药标准 | 1200元 | 36万 |  | 1.5 |  |
| 心理健康支持服务标准 | 1000元 | 10万 |  | 1.5 |  |
| 盲人融合训练标准 | 400元 | 2万 |  | 1.5 |  |
| 基本辅具适配标准 | 850元 | 83万 |  | 1.5 |  |
| 假肢安装（小腿）安装标准 | 3000元 | 2.1万 |  | 1.5 |  |
| 假肢安装（大腿）安装标准 | 4000元 | 4.8万 |  | 1.5 |  |
| 农村残疾人实用技术培训标准 | 1500元 | 150万 |  | 1.5 |  |
| 阳光家园计划智力精神和重度肢体残疾人托养服务标准 | 5500元 | 110万 |  | 1.5 |  |
|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手术救助标准 | ≤30000元 | 100万 |  | 1.5 |  |
|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康复训练标准 | ≤20000元 | 74万 |  | 1.5 |  |
|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基本辅具适配标准 | ≤5000元 | 8.16万 |  | 1.5 |  |
|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人工耳蜗辅具适配标准 | ≤60000元 | 24万 |  | 1.5 |  |
|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助听器辅具适配标准 | ≤10000元 | 1万 |  | 1.5 |  |
| 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标准 | 6000元 | 60万 |  | 1.5 |  |
| 困难智力精神和重度残疾人残疾评定补贴标准 | 150元 | 15万 |  | 1.5 |  |
| 残疾人居家灵活就业补贴标准 | 500元 | 50万 |  | 1.5 |  |
| 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标准 | 365元 | 1.898万 |  | 1.5 |  |
|  | 社会效益 | 对工作的促进作用 | 加强残疾人事业的高质量发展 |  |  | 30 |  |
| 可持续影响 | 提高残疾人生活水平 | 明显提高 | 中长期 |  |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接受托养的残疾人或者家属满意度 | ≥90% | ≥90% |  | 5 |  |
| 接受居家灵活就业的残疾人满意度 | ≥90% | ≥90% |  | 5 |  |
|  | …… |  |  |  |  |  |  |  |

附件2

2022年残疾人康复预算项目支出绩效

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县残联负责各类残疾人需求的筛查，按照相关规定安排经费，购买所需辅具，为0-6岁残疾儿童及7岁以上残疾人康复提供帮助。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残疾人康复项目资金根据《四川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和省级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的通知》（川财社〔2021〕143号）、《财政厅关于下达2022年中央和省级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的通知》（川财社〔2022〕67号）、《关于下达2022年中央和省级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的通知》（广财社〔2022〕117号）文件进行申报，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单位相关资金管理制度和项目制度完善，项目实施严格按照实际情况落实，须政府采购的按照政府采购程序落实。资金分配按照年初目标任务数、残疾人需求和“因素法”合理有效的分配，将每一笔资金都用在刀刃上。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主要内容。

残疾人康复项目：①0-6岁残疾儿童康复救助项目，对全县0-6周岁残疾儿童全面筛查并制定康复救助措施，主要针对0-6岁视力、听力、言语、肢体、智力等残疾儿童和孤独症。②家庭医生签约项目③精神病患者免费服药项目，对全县精神残疾人实施免费服药项目。③心理健康支持服务项目，为全县所有残疾人提供心理健康支持服务。④盲人融合训练项目，针对全县持证重度一二级视力残疾人开展盲人定向行走和融合训练。⑤假肢安装项目，对全县有需求的肢体残疾人开展假肢安装。⑥基本辅具适配项目，对有需求残疾人提供基本辅具适配服务。

2.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

根据市残联及县委、县政府下达年度目标任务，设定康复项目绩效目标，残疾儿童康复训练任务数为60人、家庭医生签约人数为3500人、精神病服药人数为300人、心理健康支持服务人数为100人、盲人融合训练人数50人、假肢安装20人、基本辅具适配人数为700人，以上具体项目均应在12月底前完成。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

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科学合理可行。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

我县残联2022年年初残疾人康复项目资金计划379万元，实际到位379万元。

2.资金到位。

县残联2022年年初残疾人康复项目资金申报379万元，全部拨付到位。

3.资金使用。

2022年残疾人康复项目379万元，支付进度100%。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本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该项目由剑阁县残疾人联合会具体组织实施，根据全年目标任务，在29个乡镇实施，由县残联业务股室和专业人员，对需求对象逐一筛查，提供评估结果，统计汇总后组织实施。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2022年我单位残疾人康复项目支出379万元,本年项目收入379万元，项目支出完成率为100%。残疾人康复项目：①0-6岁残疾儿童康复救助项目，实际救助人数为60人；②家庭医生签约项目，完成3500人家庭医生签约；③心理健康支持服务项目，实际完成100人；④盲人融合训练项目，对50名盲人进行培训；⑤假肢安装项目，完成人数为20人；⑥基本辅具适配项目，实际完成700人。

（二）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改善了残疾人生活状况，提高了残疾人生活水平，提升残疾人融入社会的能力，形成关心、理解、支持残疾人的良好社会氛围。受益残疾人及家属满意度达95%以上

四、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残疾人数量较多，资金补助力度还需加强。

（二）相关建议。

希望全社会共同关注和关心残疾人，为残疾人提供合适的工作岗位，增加他们的收入，省、市、县的项目支持继续实施残疾人事业工作，形成关心、理解、支持残疾人的良好社会氛围，提升残疾人康复服务水平。

2022年度部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0-6岁残疾儿童康复救助 |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 王鹏 15883532313 |
| 主管部门 |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 | 实施单位 | 剑阁县残疾人联合会 |
| 资金情况 |  | 全年预算数（A） | 全年执行数（B） | 分值 | 执行率（B/A) | 得分 |
| （万元） | 年度资金总额： | 215.81 | 215.81 | 10 | 100% | 10 |
|  |  其中：中央、省、市财政资金 | 120 | 120 |  | 100% |  |
|  |  县级财政资金 | 95.81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年初设定目标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 |
| 对0-6岁残疾儿童进行康复救助，保障残疾儿童合法权益。 | 对0-6岁残疾儿童进行康复救助，保障残疾儿童合法权益。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分值 | 年度指标值 | 全年 | 自评得分 | 财政复评得分 | 未完成原因及拟采取的改进措施 |
| 实际值 |
| 产出指标（50分） | 数量指标 | 0-6岁残疾儿童康复救助人数 | 5 | 60人 | 60 | 5 |  |  |
| 残疾儿童筛查诊断补贴人数 | 5 | 5人 | 5 | 5 |  |  |
| 质量指标 | 残疾儿童救助质量 | 5 | ≥90% | ≥90% | 5 |  |  |
| 时效指标 | 完成时间 | 10 | 12月31日之前 | 12月31日之前 | 10 |  |  |
| 成本指标 |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手术救助标准 | 5 | ≤30000 | 100万 | 5 |  |  |
|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康复训练标准 | 5 | ≤20000 | 74万 | 5 |  |  |
|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基本辅具适配标准 | 5 | ≤5000 | 8.16万 | 5 |  |  |
|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人工耳蜗辅具适配标准 | 5 | ≤60000 | 24万 | 5 |  |  |
|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助听器辅具适配标准 | 5 | ≤10000 | 1万 | 5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对残疾儿童工作的促进作用 | 30 | 明显提高 | 明显提高 | 30 |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益残疾儿童及家庭满意率 | 5 | ≥95% | ≥95% | 5 |  |  |
| (10分) | 残疾儿童康复训练人员满意度 | 5 | ≥95% | ≥95% | 5 |  |  |
| 总分 | 100 |  | 100 |  |  |

2022年度部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7岁以上残疾人康复 |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 王鹏 15883532313 |
| 主管部门 |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 | 实施单位 | 剑阁县残疾人联合会 |
| 资金情况 |  | 全年预算数（A） | 全年执行数（B） | 分值 | 执行率（B/A) | 得分 |
| （万元） | 年度资金总额： | 503.85 | 503.85 | 10 | 100% | 10 |
|  |  其中：中央、省、市财政资金 | 259 | 259 |  | 100% |  |
|  |  县级财政资金 | 244.85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年初设定目标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 |
| 做好家庭医生签约增值服务、精神病服药、心理健康支持服务、盲人融合训练、假肢安装、基本辅具适配等业务 | 做好家庭医生签约增值服务、精神病服药、心理健康支持服务、盲人融合训练、假肢安装、基本辅具适配等业务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分值 | 年度指标值 | 全年 | 自评得分 | 财政复评得分 | 未完成原因及拟采取的改进措施 |
| 实际值 |
| 产出指标（50分） | 数量指标 | 完成家庭医生签约人数 | 3 | 3500人 | 3500人 | 3 |  |  |
| 完成精神病服药人数 | 3 | 300人 | 300人 | 3 |  |  |
| 完成心理健康支持服务人数 | 3 | 100人 | 100人 | 3 |  |  |
| 盲人融合训练人数 | 3 | 50人 | 50人 | 3 |  |  |
| 假肢安装人数 | 3 | 20人 | 20人 | 3 |  |  |
| 基本辅具适配人数 | 3 | 700人 | 700人 | 3 |  |  |
| 质量指标 | 7岁以上残疾人康复救助质量 | 6 | ≥90% | ≥90% | 6 |  |  |
| 时效指标 | 完成时间 | 5 | 12月31日之前 | 12月31日之前 | 5 |  |  |
| 成本指标 | 家庭医生签约标准 | 3 | 100元 | 35万 | 3 |  |  |
| 精神病服药标准 | 3 | 1200元 | 36万 | 3 |  |  |
| 心理健康支持服务标准 | 3 | 1000元 | 10万 | 3 |  |  |
| 盲人融合训练标准 | 3 | 400元 | 2万 | 3 |  |  |
| 基本辅具适配标准 | 3 | 850元 | 83万 | 3 |  |  |
| 假肢安装（小腿）安装标准 | 3 | 3000元 | 2.1万 | 3 |  |  |
| 假肢安装（大腿）安装标准 | 3 | 4000元 | 4.8万 | 3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对7岁以上残疾人康复工作的促进作用 | 30 | 明显提高 | 明显提高 | 30 |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精神病患者满意度 | 5 | ≥95% | ≥95% | 5 |  |  |
| (10分) | 残疾人满意度 | 5 | ≥95% | ≥95% | 5 |  |  |
| 总分 | 100 |  | 100 |  |  |

第五部分 附表

##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